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苏文金)**

2022 年 4 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在2021年工作中,本人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仔细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参与议题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1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1年出席公司会议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召开2次会议,本人按时参加了2次董事会会议;2021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2021年度本人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未发生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或任职期间内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数超过期间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况。

2021年度,在任职期间,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故对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无反对、弃权的情况。

### 二、日常工作情况

本人报告期内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广大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认真贯彻执行公司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它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下列有关事项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

(一)2021年8月13日,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2021年,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运作、董事会决议执行、董监高履职及各项重大事项等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同时积极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时间,与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就公司经营情况、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沟通、交流,及时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确

保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

####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2、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积极了解掌握公司所面临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等宏观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进度等内部动态信息；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提交的各项材料进行认真审核，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充分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3、不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本人始终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等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议事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起到应有的作用。

#### **五、其他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未发生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21年，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认真尽责、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2年，本人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苏文金**

**2022年4月12日**